

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以专人送达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

2、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时间：2017 年 1 月 4 日；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；方式：以现场表决方式。

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。

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明先生召集和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同意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,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、流动性较好、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1 月 6 日